

(C类)

淄博市张店区文化和旅游局

张文旅字〔2023〕63号

签发人：石璐

对区十三届政协二次会议代表第95号提案的答复

马中华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以大张集市为依托，打造特色民俗文化街区》的提案收悉，现答复如下：

一、带着有解思维深入一线，脚踏实地抓调研

一是摸排情况，搞清监管的重点和难点。区市场监管局多次到大集现场和驻地监管所共同整理出各个农村大集存在的证照不全、商品标识不规范等11类问题，第一时间取得了第一手资料，为对症下药、统一规范管理奠定了坚实的工作基础。走访了60多位业户和30多位消费者，论证大张集经营业户作为市场主

体进行登记管理的可能性和对市场交易行为纳入规范监管的必要性。二是研究制定合理市场监管措施。深入了解大张集的历史沿革,把自己摆进群众中去,制定易被经营业户接受的监管措施,有效化解管与被管的矛盾。大张集位于张店区西部,几经变迁,历史上一度成为管理的盲区,通过和大张村委以及老党员座谈了解情况,摸清底数、建立档案,实施分类监管、分别施策的监管措施。

二、落实市《构建农村集贸市场长效监管机制工作指导意见》,加强五项制度建设

一是建立风险等级监管制度。根据辖区农村大集的规模、业户数量、经营类别及监管情况,各市场监管所对管辖大集划分风险等级,按风险等级确定大张集监管频次,全面落实监管责任。二是建立“三定”市场监管制度。各市场监管所对辖区包括大张集在内的每一处农村大集,采取定人、定岗、定责“三定”监管制度,落实好日常监管人员,做到任务到岗、责任到人。三是建立专项整治制度。根据农村大集节日性、季节性和重点工作安排,适时组织开展大张集专项整治行动,组织集中执法行动,严厉查处各种违法违规行为。四是建立消费维权投诉举报机制。通过设立维权台、投诉电话,打造更加完善的消费维权体系,向下延伸监管触角,努力做到“有投诉不出集”。大张集的管理办公室和投诉台就设在大集中段明显的位置,极大地方便了消费者。五是建立市场通报制度。采取随机抽查和定期检查相结合的方式,及时通报

大张集在内的农村大集监管工作情况，相关基层监管所要针对大集存在的问题提出整改措施，把问题消除在萌芽状态。

三、以“文化+”赋能大张集新业态，探索专业化运营

作为延续几十年的农村大集，周边各类生活业态已较为成熟，大张集及周边商户的提升改造较有难度，为更好地促进居民日常需要和民俗文化街区建设的有机融合，将从丰富“大集+文化”业态、探索市场专业化运营方面研究打造特色民俗街区的可行性。一是鼓励我区非遗项目、文创企业走进大张集，在市场开设民俗文化专区，并增加民间技艺、时令民俗等文化体验活动，丰富市民的文化休闲生活，提高文化消费。二是加大对该地区的招商引资力度，积极招引知名文旅集团和投资商实地考察。围绕“高起点规划、特色化建设、品牌化包装、市场化运营”的总体思路，重点引入文化创意、文化休闲、文化传播等企业落户，争取实现对大张集及周边商户专业化管理、规范化运营和市场化运作，着力打造成“文化+生活+娱乐休闲”的特色民俗文化街区。

淄博市张店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3年5月31日

(联系单位：张店区文化和旅游局，联系人：于佳，联系电话：2869996)

抄 送：区督查工作中心、区政协提案工作委员会

淄博市张店区文化和旅游局办公室

2023年5月31日印发
